

关于做好 2023 年“五一”国际劳动节假期 期间实训室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：

根据《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加强“五一”假期教育系统实验室安全工作的提醒函》的要求，结合学校《关于开展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的通知》，为有效防范实训室安全事故发生，确保实训室安全稳定，现将“五一”假期期间实训室安全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强化主体责任，落实到岗到人。各单位应高度重视假期期间实训室安全工作，牢固树立“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”的思想，加强实训室安全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强化红线意识和责任意识，进一步明确实训室安全责任，严格落实实训室安全管理各项制度，将安全责任落实到岗到人。

二、全面排查安全隐患，加强危险源管理。各实训室在放假前须进行一次全方位的安全隐患排查，着重排查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、特种设备、实训室废物等类别的危险源及风险点，及时整理危险源清单和安全隐患清单；重点检查隐患整改落实情况，确保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，防止安全风险隐患失控引发事故。

三、加强假期期间实验人员准入管理。假期期间开展活动的实训室，人员出入要做好登记，遵守实训室的各项规定，严格执行相关的操作规程。所有人员离开之前请做好“四防、四关”工作，四防即防火、防盗、防破坏、防灾害事故，四关即关好门窗、水、电、气。

四、严格做好信息报送。如发生实训室安全事故应立即采取应急处理措施，并第一时间向实训中心(校企合作办)及有关职能部门报告。

